

檔 號：RND 0206
保存年限：5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

聯絡人：葉芳芸

電話：02-28961000 分機 3432

傳真：02-28938858

Email：fangyun@ccr.tnua.edu.tw



研發處綜合企劃組組長 林玉溪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辦：

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
公告週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藝大建文字第10510028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稿辦法、附件一論文發表報名表、附件二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、附件三論文摘要格式參考(1051002821-0-0.docx、1051002821-0-1.docx、1051002821-0-2.docx、1051002821-0-3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2016 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徵稿公告（含報名表）」，歡迎貴單位鼓勵研究生（博士生）報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由本校文化資源學院主辦之「2016 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」，會中擬邀請知名國內外學者專題演講，為師生提供一個文化資源相關領域的學術交流園地。
- 二、本研討會之徵稿訊息詳如附件，敬請貴單位鼓勵研究生（博士生）踴躍投稿，第一階段論文摘要報名繳交截止日為2016年8月22日（星期一），投稿請逕寄Email：tnua.socr2016@gmail.com及台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（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2016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）收。
- 三、本研討會完整資訊與最新消息將於研討會網站發佈，敬請參考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tnuasocr2016>之訊

電子文
時





息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教學單位

2016-02-14
交 15:47:42 章

校長 楊其文

裝

訂



7/13

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2016

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

前瞻記憶：文化、知識與實踐

《徵稿辦法》

一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化資源學院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

二、時間：2016 年 12 月 1、2 日（星期四、五，共兩天）

三、地點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（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一號）

研究大樓二樓 國際會議廳

四、活動宗旨：

記憶，似乎發生在過去，然而對於未來的想像與策動，卻是源生於過去的土壤。本年度以「前瞻記憶」（prospective memory）為題，自文化的不同界域，重新探看疆界變動翻轉甚而在對話中衍生行動力量的可能性。透過文化資產、博物館研究、藝術管理、藝術教育等不同學科取徑，呈現當代臺灣社會中文化藝術的多元議題，激發對話，成為知識演繹與行動實踐的豐沛資源。

五、研究生學術研討會發表形式：

依徵稿主題分組口頭全文發表與討論

3
13

六、徵稿主題：

本研討會旨由不同文化界域與學科取徑，呈現當代臺灣社會中文化藝術的多元議題，以激發知識演繹與行動實踐之對話。

徵稿主題按下表列所示：

領域一、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：	建築史、聚落及風水研究
	古蹟修復維護與再利用
	民俗研究與無形文化資產
	傳統工藝與傳統藝術研究
領域二、 博物館研究：	從全球化到全球在地化的博物館轉向
	博物館與文化資產保存運動
	地方意識與新博物館的興起
	博物館展示與當代視覺文化
領域三、 藝術與人文教育：	藝術教育理論實踐
	藝術教育專業實務
	藝術教育推廣
	藝術教育社群
領域四、 藝術行政與管理：	藝術倡議、藝術介入與社會設計
	社會企業、藝企合作與藝術創業
	文創產業化與產業文創化
	藝術實踐與空間意義的建構

七、徵稿對象：

全國大專院校文化資源相關領域之研究人員或碩、博士研究生，包括但不限於建築與文化資產、藝術與人文教育、博物館學、藝術行政與管理等領域。

4,
13



八、收件辦法：

(一) 第一階段(摘要審查)：

1. 報名日期與報名資料：請以郵遞與電子郵件繳交所需資料

(1) 郵遞：請於2016年8月22日(星期一)前，將報名表正本(含論文摘要及個人資料，請參考檔案下載附件一)

寄至本校「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辦公室」，以郵戳為憑。

(2) 電子郵件：並於2016年8月22日(星期一) 24:00 前，提交Word檔論文摘要與個人資料，寄送至Email：tnua.socr2016@gmail.com並請於信件主旨與檔名標明：2016 文資研討會_投遞主題_論文中文名稱_作者，以利於審稿作業。

2. 審查結果公告：

(1) 審查結果將於2016年9月19日(星期一)公佈並通知所有報名者

(2) 通過者得開始進行第二階段論文全文寄件作業。

主辦單位得視議程與實際狀況，保留同意論文發表之權利。

(二) 第二階段(摘要審查通過者)：

1. 收件截止日期：

(1) 請於2016年10月11日(星期二)前，提交論文全文(電腦列印與影印稿)3份、500字左右中文摘要影印稿3份、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(參考檔案下載附件二)，並隨附資料光碟乙份(內含上述各檔案文件並標註姓名及發表題目)，以郵戳為憑。信封請註明「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論文」寄至本校「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辦公室」，逾期視同棄權。

(2) 並請於2016年10月11日(星期二) 24:00 前，以Word檔寄送至Email：tnua.socr2016@gmail.com提交論文全文、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與中文摘要，並請於信件主旨與檔名標明：第二階段_投遞子題_論文中文名稱_作者，以利於審稿作業。

5/13

2. 審查結果公告：

(1) 審查結果將於2016年10月31日（星期一）公佈，並通知所有報名者。

(2) 審查結果將由主辦單位審理，獲發表資格者，負有發表之義務。

(三) 收件地址與Email信箱：

1. 郵寄地址：

11201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一號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收

2. Email信箱：tnua.socr2016@gmail.com

(四) 聯絡方式：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化資源學院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辦公室

2016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

聯絡人：林岱儀

電話：0973807606（手機聯絡時間：每星期五9:00-18:00）

如無法配合此時段聯繫者請寫Email，我們將一一回覆！

Email信箱：tnua.socr2016@gmail.com

研討會協作平臺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tnuasocr2016>

九、論文格式：

(一) 論文摘要格式：

論文摘要須包含論文中英文標題、作者、學校、系所、報名組別、論文摘要內文及關鍵詞。論文摘要內文應包含研究問題、研究目的、研究方法與研究發現。

摘要內文字數以500字為限，關鍵詞則以五個為限。（範例請參考檔案下載之附件三）

6/13



(二) 論文全文格式：

論文摘要經審查通過後，論文全文須依以下格式排版。

論文文稿以A4尺寸電腦稿繕打（MS Word 2003 以上版本），並於封面註明論文題目、姓名、學校、系所、組別，未按照格式規範之論文全文主辦單位得不予審查。

1. 字型大小：封面及各級標題為標楷體，題目20 級、主標題16 級、次標題14 級，其餘類推；內文12 級新細明體。論文內容之編排格式，請依本校畢業論文格式規定。（詳請參照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論文印製規定：<http://academic.tnua.edu.tw/register/school.html>）

2. 段落：每段起始請空4 格，行距固定單行間距，段落格式齊頭尾。

3. 全文字數：

論文全文字數以7500~10000 字為限（含文前摘要約500 字、關鍵詞、註釋、參考書目、附錄、圖文等），版面含封面不超過11 頁。

4. 註解與引用書目：註解採隨頁加註，文中引用書目採APA 或MLA 格式，如（林會承，2011，頁26），並將參考文獻書目等列於文末。如：

林會承（2011）。台灣文化資產保存史綱。台北：遠流。

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（2002）。世紀風華：表演藝術在台灣，55-58。臺北市：文建會。

Pick, J. (1980). Arts Administration. London, England: E. & F. N. Spon.

曾介宏（2002）。臺灣人力資源知識領域的基本問題。公教資訊，3，30-43。

Slavich, B., & Montanari, F. (2009). New Trends of Managerial Roles in Performing Arts: Empirical Evidence

From the Italian Context. Cultural Trends, 18(3), 227-237. doi: 10.1080/09548960903065261\

(三) 論文全文繳交摘要注意事項：

通過第一階段摘要審查者，須於第二次論文全文繳交時另附中文摘要，以利大會手冊印製。中文摘要以500 字為原則，含關鍵詞（限五個以

2/13

內)，版面以2頁為限。（範例請參考檔案下載之附件三）

十、重要日程：

日期	事項
2016年8月22日（星期一）	第一階段論文摘要與報名繳交截止日
2016年9月19日（星期一）	第一階段摘要審查結果公告
2016年10月11日（星期二）	第二階段論文全文與資料繳交截止日
2016年10月31日（星期一）	第二階段全文審查結果公告

十一、審查與文責：

- （一）論文摘要採匿名審稿，由主辦單位邀集相關領域學者審查。
- （二）論文若有抄襲或違反學術倫理、現行法規行為，與繕打、排版等非主辦端疏漏，相關責任由作者自負。
- （三）論文摘要與全文經錄取後，視同已獲得作者之非專屬授權，主辦單位得以非營利形式刊載於2016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相關平台，或集結成冊。
- （四）凡經本研討會審查通過之投稿者，作者應至少有一人報名參加研討會並出席發表，否則將取消發表資格。

十二、議事規則

（一）論文發表流程須知：

1. 主持人致詞與介紹發表人以3~5分鐘為限。
2. 每位論文發表人報告以15分鐘為限。

※注意事項—



- 工作人員將於13分鐘按鈴一短聲並舉牌告示，15 分鐘按鈴一長聲表示發表時間結束，並舉牌告示。
 - 如超過時間，每1分鐘按鈴一短聲並舉牌告示
3. 待該場次所有論文發表結束後才進行評論。
 4. 每篇發表論文之評論時間為以5分鐘為限，時限結束前1分鐘以及時間結束時，工作人員將舉牌提醒。
 5. 論文評論結束後，開放現場提問2分鐘，請主持人負責掌控現場提問之流程。
 6. 現場提問結束後，發表人依論文發表順序回應評論人與提問者，每位發表人回應以2分鐘為限，時間結束時工作人員將舉牌提醒。

(二) 論文發表現場提問須知：

1. 每一場次待所有論文發表及評論後，開放現場提問2 分鐘。
2. 提問時，發言者請先告知姓名與學校／服務單位。
3. 每場次以每人提問一次為原則，發言以1分鐘為限。工作人員將於1分鐘時舉牌提醒，表示提問時間結束。

十三、主辦單位得保留上開辦法、規則、議程變更權利。



姓 名	
就讀學校/ 服務單位	
系所年級 /職稱	
聯絡地址	
E-mail	
電話/傳真	
論文題目	
研討會主題 領域	☐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 ☐ 博物館研究 ☐ 藝術與人文教育 ☐ 藝術行政與管理
論 文 大 綱	
推薦評論人	(請指導教授推薦兩名評論人，提供主辦單位參考邀請。) 1. 評論人姓名：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 2. 評論人姓名：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

10
13



前瞻記憶：文化、知識與實踐

2016 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

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

稿件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寫)	
發表人	中文姓名	
	英文姓名	
第一作者	中文姓名	(請依作者數量自行增減)
	英文姓名	
第二作者	中文姓名	
	英文姓名	
論文題目	中文篇名：	
	英文篇名：	
服務/就讀單位		
職稱/系所		
通訊地址		
E-Mail		
聯絡電話	(O)：	行動電話：
	(H)：	傳真：
論文發表	本稿件是否曾投稿刊載於： ☐ 未曾刊載。 ☐ 已投稿，於 年 月 日刊載於_____	
投稿檢附內容一覽	請確認投稿需檢附之資料： ☐ 內文及摘要影印稿 3 份 ☐ 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 ☐ 光碟一片 (含以下各項檔案文件)： ☐ 作者基本資料表暨授權同意書 ☐ 中文摘要 (500 字以內，含 5 個關鍵詞) ☐ 內文 (全文字數 7,500~10,000 字以內)	
授權同意聲明	茲此同意於「2016 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」發表之論文文稿、摘要，按徵稿辦法文責規定與學術知識分享精神，非專屬授權「2016 文化資源經典講座暨研究生學術研討會」以 PDF 格式刊登於本學院網頁，供報名者閱覽、列印，並同意研討會主辦單位於會後印行 論文集與電子出版等用途。	

11/13



個人資料 蒐集聲明	本研討會係由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化資源學院主辦，謹按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公告以下事項： 1.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化資源學院。 2. 蒐集目的：活動參與、身分確認、聯絡通知、統計等。 3. 個人資料類別：中英文姓名、服務/就讀單位、職稱/系所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Email 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本人之資料。 4.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：上述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。 5.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境內地區。 6. 利用對象及方式：由本團隊在蒐集目的之範圍內予以利用。 投稿人並享有個資法第 3 條揭載之權利：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、請求刪除。若您未能提供個人資料，將可能導致未能參與本研討會相關活動。
文責聲明	茲此聲明投稿論文與摘要文稿詳已確認無誤，若涉有抄襲或違反學術倫理、現行法規之情事，以及繕打、排版等非主辦單位之疏漏，相關責任係由作者擔負。 凡經本研討會審查後，同意發表者負有發表之義務。同意口頭發表之投稿者，作者應至少一人參加研討會出席發表，否則將取消發表資格。
作者簽名	本人已詳閱徵稿辦法、授權同意聲明、個人資料蒐集聲明與文責聲明，謹此簽名以示同意。 作者簽名：_____ 日期： <u> </u> / <u> </u> / <u> </u>

請於 105 年 10 月 11 日前將「本表正本」及「投稿檢附資料」，投遞至台北市北投區學園路一號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辦公室」，以郵戳為憑，謝謝！

12/13

中文標題

標楷體，粗體，18 號字體，置中

English Title

(此處空一行，18 號字體)

作者甲* (若為通訊作者，請加註*)

AUTHOR SURNAME, first

作者甲所屬單位以及職稱/學位

Professional title or degree, affiliation

(此處空一行，14 號字體)

作者乙(視情況增減)

AUTHOR SURNAME, first

作者甲所屬單位以及職稱/學位

Professional title or degree, affiliation

(此處空一行，14 號字體)

摘要(標楷體，粗體，14 號字體，置中)

500 字摘要內文

(此處空一行，12 號字體)

關鍵字:至多五個(新細明體，12 號字體，置左)

作者中英文姓名:

標楷體，粗體，14 號字體，置中

作者資訊:

標楷體，14 號字體，置中

(新細明體，12 號字體，置左，段落首行空四個半型空格，單行行距)

13
13

